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10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 年 12 月 9 日—2019 年 12 月 10 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2019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

2019 年 12 月 9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蔚山路 4888 号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柳长庆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016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80,628,997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66.3981%。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878,713,085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9916%；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01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01,915,912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406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15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17,645,30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373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5,729,396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65%；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1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01,915,912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4065%。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880,12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4.0267%；反对 32,468,2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180%；弃权 2,296,9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21,5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55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880,1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0267%；反对 32,468,2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180%；弃权 2,296,9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21,500 股），占出席会议

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554%。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624,32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091%；反对 32,481,4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240%；弃权 2,539,5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00,0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1668%。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624,3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091%；反对 32,481,4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240%；弃权 2,539,5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0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66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三）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

3.0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重大资产置换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999,22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4.0814%；反对 32,372,6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740%；弃权 2,273,4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61,9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446%。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999,2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0814%；反对 32,372,6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740%；弃权 2,273,4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61,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446%。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02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540,17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705%；反对 32,844,705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0909%；弃权 2,260,4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60,9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386%。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40,17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705%；反对 32,844,70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0909%；弃权 2,260,4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60,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386%。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03 重大资产置换具体方案：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921,32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4.0456%；反对 32,597,1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772%；弃权 2,126,8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1,3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9772%。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921,3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0456%；反对 32,597,1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772%；弃权 2,126,8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772%。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

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04 重大资产置换具体方案：过渡期损益归属及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704,58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460%；反对 32,552,1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565%；弃权 2,388,5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36,4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7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704,5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460%；反对 32,552,1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565%；弃权 2,388,5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36,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74%。

(2) 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463,64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353%；反对 32,925,335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1280%；弃权 2,256,3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32,8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367%。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463,6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353%；反对 32,925,3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1280%；弃权 2,256,3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32,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367%。

(2) 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对象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793,08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867%；反对 32,545,0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533%；弃权 2,307,1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11,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600%。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793,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867%；反对 32,545,0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533%；弃权 2,307,1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11,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600%。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0,969,3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1488%；反对 35,738,485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6.4205%；弃权 937,4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38,5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7%。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0,969,3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1488%；反对 35,738,48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4205%；弃权 937,4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3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7%。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价格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0,576,9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2.9685%；反对 36,106,685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6.5897%；弃权 961,6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2,7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18%。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0,576,9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9685%；反对 36,106,68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5897%；弃权 961,6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1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数量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0,961,1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1450%；反对 35,705,085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6.4052%；弃权 979,0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80,1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98%。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0,961,1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1450%；反对 35,705,08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4052%；弃权 979,0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8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9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574,24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61%；反对 33,509,83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3965%；弃权 1,561,2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12,2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73%。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74,2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61%；反对 33,509,8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3965%；弃权 1,561,2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12,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73%。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过渡期间损益归属及滚存未分配

利润安排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397,74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050%；反对 33,614,33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4445%；弃权 1,633,2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6,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50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397,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050%；反对 33,614,3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4445%；弃权 1,633,2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6,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504%。

(2) 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2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价格调整方案对象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098,7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677%；反对 34,007,3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6251%；弃权 1,539,18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6,1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72%。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098,7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677%；反对 34,007,3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6251%；弃权 1,539,18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6,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72%。

(2) 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3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价格调整方案生效条件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047,1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440%；反对 33,990,53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6174%；弃权 1,607,58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5,5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386%。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047,1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440%；反对 33,990,5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6174%；弃权 1,607,58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5,5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386%。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4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可调价期间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053,6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470%；反对 33,919,7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849%；弃权 1,671,8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6,1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81%。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053,6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470%；反对 33,919,7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849%；弃权 1,671,8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6,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81%。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5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调价触发条件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045,9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434%；反对 33,948,0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979%；弃权 1,651,2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5,5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587%。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045,9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434%；反对 33,948,0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979%；弃权 1,651,2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5,5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587%。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

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6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调价基准日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020,8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319%；反对 34,065,5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6519%；弃权 1,558,8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6,1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62%。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020,8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319%；反对 34,065,5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6519%；弃权 1,558,8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6,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62%。

(2) 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7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168,6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998%；反对 33,941,3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948%；弃权 1,535,2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5,5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5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168,6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6998%；反对 33,941,3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948%；弃权 1,535,2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5,5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54%。

(2) 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8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股份发行数量调整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182,9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7064%；反对

33,894,4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733%；弃权 1,567,8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6,1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20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182,9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7064%；反对 33,894,4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733%；弃权 1,567,8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6,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204%。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19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383,0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7983%；反对 33,665,4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4681%；弃权 1,596,7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4,0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336%。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383,0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7983%；反对 33,665,4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4681%；弃权 1,596,7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4,0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336%。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3.20 决议的有效期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472,2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393%；反对 33,459,2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3733%；弃权 1,713,8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44,6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787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472,2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393%；反对 33,459,2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3733%；弃权 1,713,8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44,652 股），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874%。

(2) 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子议案。

(四) 审议《关于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497,0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507%；反对 32,250,6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180%；弃权 2,897,6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6,9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1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497,0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507%；反对 32,250,6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180%；弃权 2,897,6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6,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14%。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五) 审议《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525,1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636%；反对 32,055,4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283%；弃权 3,064,7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84,5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081%。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25,1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

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636%；反对 32,055,4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283%；弃权 3,064,7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84,5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081%。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六）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469,6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381%；反对 32,320,5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501%；弃权 2,855,1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7,0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118%。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469,6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381%；反对 32,320,5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501%；弃权 2,855,1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7,0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11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七）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521,6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620%；反对 33,096,0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5.2064%；弃权 2,027,623 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59,4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9316%。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21,6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620%；反对 33,096,0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2064%；弃权 2,027,6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59,4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316%。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八）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647,3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197%；反对 32,131,7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634%；弃权 2,866,2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8,0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169%。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647,3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197%；反对 32,131,7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634%；弃权 2,866,2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8,0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169%。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九）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580,2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89%；反对 32,126,3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609%；弃权 2,938,6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69,4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502%。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80,2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89%；反对 32,126,3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609%；弃权 2,938,6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69,4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502%。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581,1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93%；反对 32,165,9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791%；弃权 2,898,1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740,0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16%。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81,1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93%；反对 32,165,9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791%；弃权 2,898,1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740,0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16%。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571,8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51%；反对 32,157,6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753%；弃权 2,915,7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43,1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97%。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71,8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51%；反对 32,157,6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753%；弃权 2,915,7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43,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97%。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449,5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289%；反对 32,277,5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304%；弃权 2,918,1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22,5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408%。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449,5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289%；反对 32,277,5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304%；弃权 2,918,1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22,5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40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

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三) 审议《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229,6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7278%；反对 32,411,9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921%；弃权 3,003,6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43,1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801%。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229,6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7278%；反对 32,411,9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921%；弃权 3,003,6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43,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801%。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四) 审议《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430,7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202%；反对 32,285,0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338%；弃权 2,929,4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22,5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460%。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430,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202%；反对 32,285,0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338%；弃权 2,929,4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22,552 股)，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460%。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制定〈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368,7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7371%；反对 32,391,89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9975%；弃权 2,868,3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27,7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654%。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385,0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7992%；反对 32,391,8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829%；弃权 2,868,3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27,7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179%。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控股股东重新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780,6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810%；反对 32,320,7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502%；弃权 2,543,9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6,7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1688%。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780,6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810%；反对 32,320,7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502%；弃权 2,543,9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6,7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68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修订现行〈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575,1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7562%；反对 32,050,75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9659%；弃权 3,003,1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43,1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79%。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91,4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940%；反对 32,050,7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261%；弃权 3,003,1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43,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八）审议《关于修订重组后适用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554,0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7542%；反对 32,084,95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9691%；弃权 2,990,0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8,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67%。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70,3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843%；反对 32,084,9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419%；弃权 2,990,0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8,0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3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十九）审议《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和〈租赁协议〉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

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861,2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4.0180%；反对 32,213,3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008%；弃权 2,570,7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6,7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1812%。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861,2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0180%；反对 32,213,3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8008%；弃权 2,570,7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6,7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812%。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普通决议议案。

（二十）审议《关于调整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相关金融服务最高限额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062,1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4.1103%；反对 31,926,2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6689%；弃权 2,656,9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4,9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08%。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3,062,1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1103%；反对 31,926,2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6689%；弃权 2,656,9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4,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08%。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普通决议议案。

（二十一）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

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794,69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874%；反对 32,162,6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776%；弃权 2,687,9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75,9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50%。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794,6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874%；反对 32,162,69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776%；弃权 2,687,9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75,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50%。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二十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一汽股份作为关联方回避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表决（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2,983,689 股），本议案的有效表决票数为 217,645,308 股。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2,500,13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521%；反对 32,184,15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874%；弃权 2,961,0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09,05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3605%。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2,500,1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8521%；反对 32,184,1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874%；弃权 2,961,0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09,0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605%。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特别决议议案。

（二十三）审议《关于选举王文权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727,8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9554%；反对 30,114,9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7868%；弃权 2,786,2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54,3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578%。

其中，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 184,744,12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8831%；反对 30,114,9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8367%；弃权 2,786,22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54,3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802%。

2、表决结果：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普通决议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张凯律师、安逸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